



龍舟教練培訓計劃－單元四
一級龍舟教練證書訓練班
Dragon Boat Instructor Scheme – Module IV
Level One Dragon Boat (Tradition) Instructor Course

本署將於本年3至4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為教練培訓之最後單元課程，旨在培訓對龍舟活動有興趣之領袖成為一級龍舟教練。整個計劃將配合「國際獨木舟聯會」及「香港獨木舟總會」的訓練內容，由「香港獨木舟總會」國際龍舟教練江建忠先生主持，詳情如下：

(一) 日期：

內容	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理論	2012年3月6日	二	1900－2200	香港童軍中心
理論	2012年3月9日	五	1900－2200	香港童軍中心
理論	2012年3月10日	六	1900－2200	香港童軍中心
實習	2012年3月11日	日	0900－170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理論	2012年3月13日	二	1900－2200	香港童軍中心
理論	2012年3月15日	四	1900－2200	香港童軍中心
實習	2012年3月25日	日	0800－170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考驗	2012年4月15日	日	0900－1700	白沙灣譚華正海上活動中心

- (二) 參加資格：
- 18歲或以上並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；
 - 持有「香港獨木舟總會」之有效個人會員資格；
 - 持有有效《海上活動紀錄冊》及游泳測試合格；
 - 持有龍舟舵手（傳統艇）證書；
 - 持有以下任何一個認可機構之有效急救證書：
 - a) 香港醫療輔助隊之基本急救證書；
 - b) 香港聖約翰救護機構之急救證書；
 - c) 香港紅十字會之急救證書；
 - 曾參與及完成由本地、本會主辦、合辦或協辦之龍舟（傳統艇）正規比賽兩次或以上。
- (三) 費用：每位港幣\$310（包括茶點、午膳、艇租及行政支出）。費用必須以一人一票方式付款，用劃線支票書明「香港童軍總會」為收款人。
- (四) 報名辦法：填妥表格（PT/03）【可於青少年活動署索取，或從香港童軍總會網頁 <http://www.scout.org.hk> 下載】，於截止日期前連同支票及有關證明文件副本，親身或寄交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9樓青少年活動署。
- (五) 名額：25人
- (六) 截止日期：2012年2月17日（星期五）
- (七) 其他：
- 接納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郵通知。
 - 申請一經接納，所繳交之各項費用，概不發還。
 -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。
 - 參加者需自備活動衣物（布鞋及游泳衣物等）。
 - 完成上述訓練班者，可另行繳付港幣\$50作為「香港獨木舟總會」之考試費用；考試合格者，方可獲該會簽發「一級龍舟教練」證書。
 - 參加者若於本年2月29日（星期三）仍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與活動幹事梁翠媚小姐（電話：2957 6414）聯絡。

青少年活動總監 吳家亮
(陳孟麟代行)

